

中共长治市屯留区委组织部

关于区政协二届二次会议《解决高素质人才引进难问题提案》的答复

尊敬的王志广委员：

您好。您提出的“关于解决高素质人才引进难问题的提案”收悉。经我们认真研究后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您的这一提案提得很好，符合屯留实际，也是我们极力谋求努力和突破的方向，对改进人才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。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，聚天下英才而用之。当前我区正处在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期，“人才意识”“人才观念”正在深化，通过不断推进“人才强区”战略，为做好各项工作奠定重要基础、提供智力保障。

二、关于您提出的“实现屯留高质量转型发展需要大批高素质人才。由于地理位置和经济发展水平等限制，很难吸引优秀博士、硕士生和名牌高校毕业生来屯留安家落户”等情况和问题需要说明的是：近年来，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，区委的正确领导下，我们始终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重要论述为指导，不断增强人才工作力量、完善人才引育留用机制、优化人才发展生态、积极落实人才政策，坚持高层次人才全职引进与柔性引进相结合，为我区高质量发展提供

了人才保障。目前，我区共全职引进紧缺急需高层次及专业技术人才 102 名，其中硕士研究生 94 名。柔性引才方面，以深化省校合作、共建“12 大基地”为契机，通过为高校大学生实习实训提供生活补贴、邀请高校专家教授来屯联合开展课题调研、课题讲座，召开座谈交流会，合作建立研究中心、教授工作站等方式，吸引了很多高校专家人才支持屯留发展。目前，我区牵手高校 28 所，其中，山西长清生物、住工、振东开元药业等 15 家企业与清华大学、武汉理工大学、山西大学等 13 所高校签约合作。通过共建研究中心、成果转化基地等合作平台，在技术改革、产品升级、效益提升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。区政府牵头与中国农业大学、中国地质大学、山西农业大学等多所高校院所在乡村振兴、生态修复、城市规划等领域方面展开深度合作，共建了辣椒产业研究院、生态修复屯留分中心等合作平台，为屯留高质量发展注入动力。

三、关于您提出的“制定人才引进管理办法、提供各种优惠政策、提供人才公寓，解决住房问题、发放安家费”等情况和问题需要说明的是：我们严格执行上级相关人才政策。

（一）补贴奖励：1. 对新引进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、“双一流”大学和学科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和“双一流”大学的全日制本科毕业生，三年内每年分别发放 2 万元、1 万元和 0.6 万元生活补贴。2.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每人每年 2 万元、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（包括山西大学）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每人每年 1 万元、一流建设学科专业的全日制本科生每人每年 0.6

万元,享受期三年。(二)安居保障:1.新来我市就业未满五年的普通高校全日制专科以上毕业生,符合相应条件,可以申请人才安居公共租赁住房。2.普通高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以上毕业生,符合相应条件,可以申请潞才公寓。3.全日制博士研究生、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(包括山西大学)、一流建设学科专业的全日制本科生,在本市首次购房的,可申请购房补贴。全日制博士研究生,补贴10万元;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(包括山西大学),补贴5万元;一流建设学科专业的全日制本科生,补贴3万元。4.全日制博士研究生,在本市自行租赁住房的,可申请租房补贴,每月补贴1500元,享受期一般为三年。

目前,全区联建人才公寓安置25人入住,27家用人单位提供宿舍、食堂安置42人,待交房人才公寓72套。共有37人享受高层次人才补贴,其中21名双一流高校硕士研究生和15名太行技术状元享受生活补贴,享受购房补贴1名。

四、关于您提出的“制定人才引进管理办法、提供各种优惠政策、建设人才公寓,解决住房问题、发放安家费”等措施,我们将认真研究,认真落实推进招才引智工作。

一是进一步落实好《长治市人才引进政策清单》,全面梳理现有人才政策清单和服务清单,进一步完善引才政策,增强政策引才的吸引力。

二是进一步落实好人才安居工程。加快建设人才公寓和屯留开发区创新科技产业园综合楼,为服务好优秀人才特别是青年拔尖人才就业、创业提供保障。

三是在配套服务方面,各职能部门成立了人才服务站,明确了服务事项,配备了人才服务专员,为提供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、医疗保障、配偶就业安置、出入境等专业化服务,为高层次人才安心工作提供服务保障。

感谢您对区委在人才工作方面的关心和支持,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: 杨莉
承办人: 任伟
联系电话: 7580568

中共长治市屯留区委组织部

2022年8月25日

